附件3

**考生面试须知**

1. 考生须按指定时间报到入场，迟到10分钟以上报到的考生取消面试资格。考生入场时需携带身份证和本次招聘考试的准考证。

2.考生请勿携带非考试用品，如必须携带的请进入考点后按工作人员要求将非考试用品统一放在指定地点（携带手机的须关机），面试结束后统一领取。对拒绝配合的考生取消其面试资格。

3.考生进入考点后，由工作人员统一带到指定候考室候考，抽签确定面试号，按面试号依次进入备课室进行备课，备课室内不得携带相关资料，考生进入备考室后不得中途离开备课室。

4.备课结束后，按面试号顺序依次进入面试室进行面试，进入面试室后先报面试岗位及面试号，但不得透露姓名、工作单位、准考证号等相关信息，否则按作弊处理。

5.面试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进行。不按规定语言面试的，按零分处理。

6.绘画纸张统一提供，考生需自行携带以下工具：2B铅笔和4B橡皮，1.0mm勾线笔，双头勾线笔（0.5mm、1.5mm），粗头双头勾线笔（2.3mm、5.5mm）,36色马克笔。

7.因身体原因不适宜参加专业技能测试或未按要求完成技能测试的考生，技能测试成绩按实际完成情况评分，请谨慎参加考试，出现问题后果自负。

8.考生在面试期间须严格遵守面试纪律、服从安排，不得大声喧哗，扰乱面试纪律，发现违规、违纪者取消面试资格。

9.面试过程全程视频监控，录音录像。